

笔记

四季不过一毫米

□鲍尔吉·原野



我喜欢树木超过喜欢金銀珠宝。那一棵棵站立的树，不光是树叶和花果的家，也是小鸟和昆虫的家。当树站立在树的身上时，它们所做的不仅仅是人类所说的绿化工作。树还让天上的流云与地下的河流都有了朋友般的归宿。走进树林里，听到树叶在风中的絮语。嗅到树木在风中传播的清香，你会觉得树的灵魂比哺乳类动物更加纯净。它们对这个世界观察的时间也更长。譬如一些大树，在世上可以活到几百年，甚至上千年。树比我们更了解这个世界。

法国作家列那尔说：“树木们用长长的枝条互相抚摸，好像是盲人们，用彼此的抚摸确认家庭的成员都在那里。在树和树之间，它们没有争吵，它们只是和睦的低语。”列那尔说道：“我感到这才是我真正的家，而这些树木正在逐渐接纳我，为了配受这个光荣，我在学习而且应该懂得的事情包括：懂得注视天上的流云，也懂得待在原地一动不动。还有更重要的，那就是学会沉默。”

想这些时，我正在东莞观音山森林公园里行走。像所有的树木一样，观音山的树木也沉默着，也站立不动。在这里，它们看到了观音山的20年变迁。20年前，这里是樟木头镇的一片荒山。20年过去了，这里修建了波光潋滟的水库，国内第一座古树博

物馆和异形钱币博物馆……这一处风景已经成为珠三角人们所喜爱的目的地之一。当时是4月，内蒙古的好多地方，树还没有绿，那些在春天最早开花的树也只是犹豫地露出了蓓蕾。而进入观音山的森林，已是满目苍翠，很绿而且很热了，热到只穿一件短袖衫行走的程度。这对一个来自塞北的人来说，甚至会有一些不好意思。在森林的步道里行走，你会遇到野生的茶树，遇到国家保护的野生楠木和白栎木。还有南国才有的古香樟树、古荔枝树、古柏树和名字非常好听的菩提树。有树就有花，观音山还有开花好看的黄花风铃木，以及如火如荼的木棉树。

观音山的可爱，不仅在于有花有树，这里还有一家古树博物馆。人对历史，有无穷无尽的探究兴趣。譬如人们喜欢去看皇帝的陵墓，看曲阜的孔庙。但人想没想过，到哪里去看古代的树木呢？即使想看，其实很难。因为森林中的大树死亡之后就腐烂了，风化了，在泥土中化为尘埃。为什么在古树博物馆可以看到4000年前，3000年前和2000年前的树呢？到这里才知道，古时的岭南树木遍地。有非常少的高龄树木在洪水袭击或山林垮塌之际，被埋入河流与泥沙之中，断绝了与空气的接触，这些古木不再氧化。这些树被科学

家发现并打捞出来之后，出现在古树博物馆。

我觉得看到古树是一种幸运。4000年前的天空的白云早已飘走了，4000年前的大地被冲刷风雨早已改变了模样。除了一些文物，我们很难见到4000年前的实物了。文物是人类塑造的物件，树当年却是一个生命体。我们若想看到几千年前的生命体，只有去看树了。

看古树的外部，很像在高空观察大地的丘陵。我想起当年坐飞机从中国飞向欧洲的旅途中，从高空所看到的葱岭的地貌，是那樣的沟壑纵横。这一景观在古树身上可以再现。而古树的横断面，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年轮，更是匪夷所思。古树的年轮，密密麻麻多达几百圈甚至上千圈，这是数也数不过来的。这细细的一圈到它相邻的一圈之间，竟然就是一年，是365天，是古代的四季。而这些历史都被古树浓缩在一毫米左右的年轮里。由此说，人类的历史，树木的历史，乃至地球的历史，在广阔的时空当中都不是短短的一瞬，如古树的年轮。而人的一生，用年轮观察，在青皮古树的年轮上，不过是一巴掌而已。

从古树博物馆出来，看到绿树无边，看到白云翻卷，看到游人如织。忽然觉出“当下”这个词比古树还要厚重。

书斋

他的名字
是用水写成的

□李春辉

济慈虽然年纪轻轻便因病去世，却以其卓越的才华写入了世界文学史，成为最年轻的不朽诗人。中国两千年诗坛上，除了少年天才李贺和海子，没有人能与济慈的诗歌天赋相比肩。

恐怖小说之王斯蒂芬·金认为最伟大的作家是：莎士比亚、狄更斯、福克纳、济慈。斯蒂芬·金认为他们是天才，神圣不可侵犯，创作力超出我们的想象。看到斯蒂芬·金把济慈摆在了令人眩晕的高度上，我开始在图书馆和孔夫子旧书网上寻找济慈的传记，结果只有鲁宾斯坦著的《英国文学伟大传统》第二卷有济慈的评传。

1818年底，23岁的济慈与18岁的芬妮·布劳芬邂逅，济慈对芬妮一见钟情，虽然济慈贫困交加，仍然与芬妮秘密订婚了。从此，济慈有心上人朝夕陪伴，于是写出了大量杰出诗作：《灿烂的星》《希腊古瓮颂》《夜莺颂》。济慈写给恋人的绝笔之作《灿烂的星》我大学时代就非常迷恋，今年自己经历了六次病危之后更是感触颇深，感动于这样的诗句：“不断，不断听着她细腻呼吸/就这样活着/或昏迷地死去。”人挣扎在生死之际，最渴望的是爱情。朋友们可以去网络上搜索这首诗，最好的译本是查良铮翻译的。

家中有一本《济慈书信选》，我最喜欢的是济慈写给恋人芬妮·布劳恩的那些情书，情意绵绵，欲说还休，欲罢不能，剪不断理还乱……那是一个即将死去的男人对恋人的不舍，对未来幸福的渴望，对死亡的恐惧，对家庭生活的憧憬。济慈说出了很多话，但藏在内心的更多更多。这是一个杰出诗人的感情自白，我越来越觉得这些书信比他的诗歌更能感动我。

济慈预感自己将夭折，但他一直对自己的文学成就没有信心，他在给芬妮的信中惆怅地写道：“如果我死去，‘我自言自语道，‘身后没有留下任何不朽之作，没有什么可以让我的朋友为我感到骄傲的东西，但是我一向热爱一切事物中美的本质。要是我有充分的时间，我是会让后人记得我的。’”

济慈生前为自己撰写的墓志铭是：“此地长眠者，声名水上书。”直译是：“在此地安息的是一位名字用水写成的人。”济慈认为自己名字是用水写成的，一阵风就会把它抹得无影无踪。济慈的无限谦虚，使我国当代那些善于吹牛的诗人显得无比丑陋。

后世通过光与影记录了济慈的恋情，《明亮的星》是由简·坎皮恩执导的爱情片，于2009年在英国上映。该片以19世纪的英国为背景，讲述了大诗人济慈和邻居芬妮·布劳恩之间那段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。

片断

童年的记忆

□毕飞宇

游泳

我记不得自己是几岁开始游泳的了，我的父母怎么从来就没有过问过这件事呢？我至今还记得带领我的孩子去学游泳的情形——教练就在他的身边，可我依然不放心，一步也不肯离开泳池。我不能说我的父母不关心我，我只能说，在他们的眼里，夏天来了，他们的孩子泡在河里是一件再正常不过的事，和一条泥鳅泡在水里没有什么两样。

乡下人学游泳永远是一个谜，没有一个人真的“学”过，划着划着，突然就会了。这个突然真的是“突然”，仿佛身体得到了神的启示，你的身体拥有了浮力，你和水的关系一下子就建立起来了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我相信所谓的“基因”，作为最初的“水族”，人体的内部一定储存着关于水的基因，说白了，关于水的记忆。

同样，我相信人体的内部储存着音乐的基因、绘画的基因和文学的基因。摧毁基因的大多是愚蠢的父母，孩子是他们的，他们自作聪明，自然而然就成了孩子的老师。结果呢，神秘的基因消失了，水银一般灵动、水银一般闪亮的东西变成了水泥。他们为孩子的笨拙捶胸顿足。

打弹弓

母亲给了我一条长长的胶管。我把它一分为二，我终于有了一把性能卓越、超越时代的弹弓了。

当我请一个木匠用桑树的树桩做成自己的弹弓之后，我是耀武的，扬威的。

桑树的韧性这时候显示出了它的价值，在我瞄准的时候，我的手指会发力，两边一压，中间只留下小小的空隙——这差不多就是命中率的全部隐秘了。

那是夏天。大地在为我的弹弓生长弹药。数不清的榉树果子挂在树梢上，它们大小合适，圆润、碧绿，水分充足，沉甸甸的。

在胶管被拉到极限之后，榉树的果子继承了胶管呼啸的反弹力，一出手就呼呼生风。

浮生记

夏天已经入药

□阑珊

今年的野姜花上市很晚，蝉一开始叫，就每天焦急地跑菜市场小花店，直到某一天，人还没到，一阵风吹过来，逼人的花香直入肺腑，立刻会心一笑，像某种接头暗号。

没有野姜花的夏天就不算开始。它美丽而不刻板，柔软而不娇媚，热情而不露骨，青郁欲滴的叶子大大咧咧地伸张，没有一丝一毫的细致与做作。对于我来说，每一年的夏天都是从野姜花泼辣浓郁的香味中正式拉开序幕的。

野姜花还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，叫“杜若”。杜若杜若，喊起来有泉水叮咚的韵律感，好感顿生。

我所知道的这个名字的最早出处，是屈原在《九歌》里写的：“山中兮芳杜若，饮石泉兮荫松柏，君思我兮然疑作。”

这里的杜若是一痴情女山鬼的香草，她在那时云雾缭绕的群山中等待她的爱人，可是最终没有等到。

屈原让这花与这女鬼的爱情一样，热烈地开放在山间枝头却只能短暂停留在夏季，美丽而柔弱，舒展而忧伤，热情而矜持。从此奠定了野姜花的命运：热情至死，却只开一夕。

曹雪芹也书：“蘅芜满净苑，萝薛助芬芳。软衬三春草，柔拖一缕香。轻烟迷曲径，冷翠滴回廊。谁谓池塘曲，谢家幽梦长。”这蘅芜，指的也是野姜花。

这个暴雨初歇午后，纱窗树影迷离，雨痕斑斑，台阶上仍有新绿。夏天已经层层叠叠，露出了它最新鲜饱满的样子。属于夏天的野姜花还没有占领每个街头巷尾，但那浓烈至凛冽的香味已入侵了整个房间。

光是闻花香显然是满足不了我的，我开始盘算怎么把它吃进嘴里。有次到朋友家做客，发现他煮饭时竟然丢了几瓣野姜花到电饭锅里，结果煮出来的饭很香，滋味绝佳，让我学到一招。另外根茎洗净切片腌渍，清脆爽口。而除了炒蛋，个人还偏好姜花蒸蛋，香气不减但胜在更清淡。

台湾有一道名菜，野姜花狮子头，这也算是野姜花界最出名的菜肴了。当然还有更加平民的野姜花粽子。野姜花的香气，让肉类的菜肴格外清爽不油腻，吃起来齿颊留香。光是想想就让人口水飞溅直下三千尺。

离心脏最近的部位是什么？反正对我来说，答案是胃。我才不管什么生物学什么科学理论，反正作为一名吃货，先入了胃才能入得了我的心。

植物和人一样都有自己的命数。于杜若而言，不争长久，只开一夕，倾其所有绽放过，便已足矣。

这听起来多么夏天，又多么爱情。嗯，今天必须把它吃进胃里，然后两不相负。

慢时光

曹雪芹纪念馆

□黄彩玲

看不到西山红叶，却意外发现了曹雪芹纪念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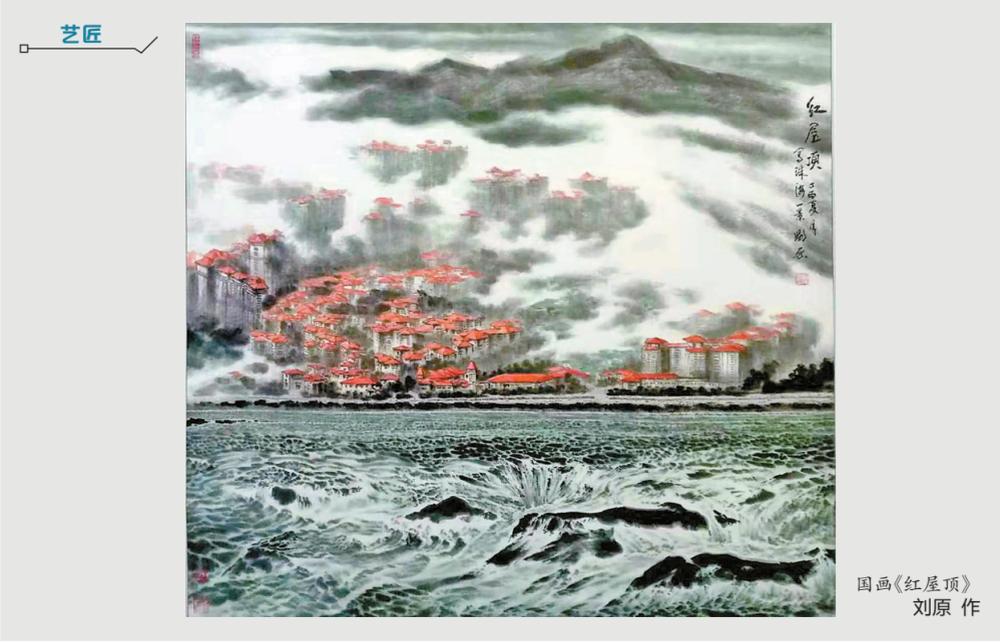
该馆原是以北京香山正白旗39号老屋为中心建立起来的一座小型乡村博物馆，建于1984年。馆舍是一排坐北朝南的清式平房，占地面积约3000平方米，建筑面积300平方米。馆藏主要有与曹雪芹身世相关的文物，曹雪芹一家与正白旗村有关的文物，以及名著《红楼梦》所描述的实物仿制品等。

北京植物园内的指示标志并不是很规范，我们找了很久才找到纪念馆，纪念馆被木栏栅围在一个叫黄叶村的大院子里了。午后的植物园里人影稀少，纪念馆里更是寂寥。走进大门，遍地落叶，秋风飒飒，一切默然，没有了曾经的繁华显赫，看不见公子小姐在怡红夜宴里吟诗作画，看不见黛玉焚稿的那缕轻烟，闻不到颦翠庵折来的那支梅花的幽香，晴雯撕扇的那声清脆早已消失在其中的一间屋子里……深秋了，我当然也找不到黛玉葬花的那个芬芳角落。还好，出得门外，我竟然发现了那从躲闪在路旁的湘竹，隐隐之中，似乎听见了史湘云的那清脆如竹的笑声……

我大概是在小学5年级的时候看《红楼梦》的，那个时候太小了，对里面所描写的情感爱爱不是很感兴趣，所以，没心没肺的史湘云便成了我最喜欢的角色。史湘云的身世与林黛玉有些相似，但没有林黛玉的叛逆精神以及多愁善感。她心直口快，开朗豪爽，爱淘气，和宝玉在一起时，有时亲热，有时也会恼火，但她襟怀坦荡，从未把儿女私情放在心上。特别是描写她吃酒醉后的那段：“果见湘云卧于山石僻处一个石凳子上，业经香梦沉酣，四面芍药花飞了一身，满头脸衣襟上皆是红香散乱，手中的扇子落在地下，也半被落花埋了，一群蜂蝶闹嚷嚷地围着她，又用鲛帕包了一包药花瓣枕着。”简直就是一朵芬芳睡莲。可惜婚后不久，丈夫即得暴病，后成痼症而亡，年纪轻轻的就当了寡妇，且立志守寡终身。这样一个女性，在当时无疑是一株奇葩，活泼芬芳，如一株红莲，在污浊之中傲然开放。

走出纪念馆，有一种无法排遣的情绪沉甸甸地压在心房，久久不能释怀。

艺匠

国画《红屋顶》
刘原 作

岁月留痕

我的爷爷

□梁凯茵

概是第一次这样吧。

走到出口，爷爷说：“爷爷今天很开心你能来看望我，汤很好喝。”

我笑着，看着爷爷浑浊的眼睛，说：“爷爷回去吧，注意身体。”便转身走了。

我知道，爷爷很开心我能来看他；我知道，哪怕疾病使爷爷的眼睛浑浊，那眼底的爱意是藏不住的。那爱意，就像海底的夜明珠，就像沙漠里的仙人掌，是永远都藏不住的。我也知道，若病情再恶化，爷爷就会有失明的危险。

我恍惚地走到巴士站，车便来了，好像在专门等我，带我逃离。上了公交车没多久，爷爷来了电话：“爷爷今天很开心，很感动，真的，谢谢。汤很好喝。”

听爷爷这样说，仿佛那汤是立马见效的药。公交车发动机的轰鸣声，乘客的交谈声，混着爷爷的声音一齐入耳，唯独爷爷说的，字字都刻在了心里，带着温度，暖暖的。我的视线也模糊了。一只手持着电话，一只手抓着扶杆，一时间竟不知如何擦掉已滑到脸颊的两行泪。

大概是好久没有这样了吧，也大

的午饭时间了，也难为他老人家等了我这么久。

爷爷饿了，我也饿了。爷爷坐在病床边上，我坐在旁边躺椅的扶手上，开始埋头吃盒饭。

爷爷俩吃得干干净净。我把炖汤倒给爷爷，自己喝着盒饭的配汤。

“你也喝点？”爷爷问。

“家里还有，我喝这配汤就行了。”

无意间抬头望了一眼病床前亮着的电子屏，显示：××，69岁。这个数字让我心痛。

爷爷原来已经69岁了。我并不清楚，我只知道爷爷60多岁，总感觉爷爷会停留在60多岁，总感觉时间不会走得这么快。

鼻子的酸痛冲到眼眶，带出了泪水。我赶忙眨眼，想憋回去，即使爷爷已看不大清。

饭后，想着爷爷要休息了，便起身准备回去。

爷爷说：“我送你。”

走到出口是要花些时间的，爷孙俩就静静地等着电梯，静静地搭着电梯。慢慢地出了电梯，慢慢地走着，有一句没一句地搭话着。

大概是好久没有这样了吧，也大